

虞云国

随笔

“追尾”

有车一族最闹心的事，莫过于追尾；更让人哭笑不得的，前车门开，走下来的竟是睽离已久的熟人。我非有车族，在文事上却有类似遭遇，追尾的乃是鼎鼎大名的扬之水女士。其中原委，且容慢慢道来。

还在她编《读书》时代，就听与其稔熟的友人说起过她，那时她似尚未以“扬之水”名于世。新世纪初期，在《万象》上常见有她的美文，时或我俩文章也同刊一期。但首晤却迟至2006年，在她南下参加沪上某研讨会时。那时，我正在写《游谈谈屑》，她已专注于名物研究，闲聊颇有共同话题。别后还互寄过书，也有过一两次函件往覆。她总那么谦抑，说要“同学请益”；但我知道她名物研究的深度，这话致我说才对。自《水浒乱弹》梓行，我关于《水浒》名物的文章暂告歇笔。其后各忙各的，大家便相忘于江湖了。虽知她仍在名物领域不懈垦拓，我却热点

转移，更兼资讯海量，记得除了出版社为评奖之需，奉命为她的《明式家具之前》写过推荐，也略翻一过，其他大著竟都未寓目，包括一时洛阳纸贵的《读书十年》。

前年11月，趁赴杭讲座之便，参观了《中兴纪胜：南宋风物观止》文物展，精品荟萃却行色匆匆，但对留有花押的各色彩公文与刻有词作的鎏金盘盏印象深刻。事后，业内同行传来了《中兴纪胜》电子版图册，因忙于他事，也未逐页细看，却向某读书班推荐过展览。去年4月，赶在《中兴纪胜》撤展前夕，应读书班学员之邀再往武林观展，这次看得特上心，还让摄影高手拍了鎏金盘盏的图文特写。在为他们介绍时说过，这件印证宋代科举的实物颇有篇文章。但延宕乎几乎一年，才写成《这回好个风流婿》交给《文汇报学人》(刊于2017年4月21日)。

不料刊出次日，就收到一条短信，竟

是十年未通音问的扬之水女士发来的。说我的文章“洵为考证详密”，但关于邵武鎏金盘盏，她早写过文章，纹样与盘心的《踏莎行》自是考证一部分，也用了新建盘盏图。她还告诉我，她的文章后收入中华版《奢华之色》卷三，《中兴纪胜》采用了她的成果，也包括对两件器物的定名。说老实话，读到短信，大出意外。尽管《风流婿》只是普及型随笔，也不算正儿八经的学术论文，但所引的史籍出处与前人论点，行文仍是有所交代；在转载两件鎏金盘盏图时，也特别注明引自《中兴纪胜》图录。但事先不知她有研究，对学术动态未及关注，即便无心之失，也是忐忑歉仄的。

就像无心追尾后，迫不及待向前车主人声明本人绝非故意那样，我其时虽不知两篇文章有多少一致性，但第一反应便告白：“绝不会有明知尊文而再作此文的可能性，这既有悖于学术规范，也无

疑是自毁学术声誉。”这种急于撇清瓜田李下之嫌的焦虑，却引来了被迫追尾车主的宽慰：当然知道没有读过小文；若有兴趣，给个邮址，附上文章。她还告知，这十来年间，对古代金银器(尤其金银首饰)，始终给予特别的关注，研究成果也不断被各地博物馆策展时所援用，也每每得意于忝为这些博物馆文物部的编外人员；但博物馆办展属公益事业，研究结论既被采纳，自然都是“无私奉献”，不仅展品说明不标出由谁发明命名的，在展览图录上也仅致鸣谢而已。事实也确实如此，我再去看《中兴纪胜》图册，终于在《后记》结末读到浙江省博物馆的一段致辞。作为致辞堪称到位，也确实不可能提得更细，写得更多了。但在寥寥谢语里，至少像我这样的行外人是读不出研究者那份考证的艰辛与细节的，否则也许就不会有这次追尾。

不日之后，她又快递来那册《奢华之色》，与《这回好个风流婿》有关的银鎏金魁星盘盏文字载于25页至31页，有兴趣者不妨对照两文，自能明了哪些内容是她先我而发的，哪些内容才算我后续补充的。去电致谢时，我表示，对这次撞车深以为憾。电话那头笑着说，这可是追尾哦。是啊，撞车乃双方同时而为，追尾却有先后之分的，还是她用语精准。好，小文就以《追尾》为题！

刘铮

西瞥记

钱锺书读《法国小说史》

圣茨伯里(George Saintsbury)是钱锺书先生著作中常出现的名字。比如,1937年,钱先生在《中国固有的文学批评的一个特点》一文后记里提到一位外国教授“来牛津看我,谈起要做一部文学批评史,来补充Saintsbury大作的缺漏”,指的当然是圣茨伯里的三卷本巨著《文学批评史》。

《钱锺书手稿集·外文笔记》中读圣茨伯里著作的笔记颇多,其中第三册所收《法国小说史》(A History of the French Novel)的笔记最值得留意,因为不仅有钱先生写的一句英文批语,还有一段不算短的英文“总评”。

刚好,三个月前,我买了一套《法国小说史》,厚厚的两卷本,加起来有一千多页。只挑讲司汤达、乔治桑等的章节读了读。钱先生加批语的一句是关于司汤达小说《红与黑》的,圣茨伯里写道:I should very much like to have shot Julien Sorel in proper duel, of course; not as he shot his mistress)... and I should very much like to have made Mathilde fall in love with me.(要是能一枪打死于连·索黑尔,我可是求之不得——当然,得是在正式的决斗中,而不是像他枪击自己情人那样……要是能让玛蒂尔德爱上我,我也是求之不得。)钱先生的英文批语为:A typical sentence in this history.(在这部小说史里算是相当典型的一句话。)

笔记末尾的“总评”写道:The most heady, garrulous, perfervid, divagatory of all S's books except "scrap books". The fact that he wrote this after his retirement from the Edinburgh Chair may have something to do with it — he

need no longer be sobre and workmanlike. A old roué's interest in kisses etc. Wine of course is there. I have read all S. books — inclusive of posthumous "Essays and Prefaces" ed. by Oliver Elton with a good essay on Donne.(在圣氏所有著作当中,这是最任性恣意、最絮絮叨叨、最热情似火、最离题万里的一部了,只除了《杂碎集》系列。此书是他从爱丁堡大学教席退下之后所写的,书行恐怕与此有关——他不必再保持清醒谨慎,不必再精心结撰了。老不正经,对亲嘴有什么的大有兴趣。自然,少不了酒意的作用。圣氏所有的书我都读过了,包括他去世后由奥克利弗·埃尔顿编成的《论与序》,其中有一篇谈但思的好文章。)

读了“总评”,我们或许多少能体会钱先生说“在这部小说史里算是相当典型的一句话”是什么意思了。圣茨伯里那句话,确实给人一种吊死人的膀子、指虚构人物的油的感觉,至少是太过兴奋、太信马由缰了。

看笔迹,钱先生读《法国小说史》所作笔记,当写于上世纪三十年代后期。当时,他还不满三十岁。说圣茨伯里所有的书都读过了,稍微有点过甚其辞,事实上,《钱锺书手稿集·外文笔记》后面各卷里就有读圣茨伯里其他著作的笔记,显然是此后才读到的。毕竟圣茨伯里的撰述太多了,想全部读毕,不那么容易。

单看那段“总评”,总觉得钱先生对圣茨伯里《法国小说史》的评价未免太低了些。我没什么学问,震骇于圣茨伯里浩瀚敷衍的行文以及对法国文学如数家珍般的博通,也是自然的罢。

陆蓉蓉

望野眼

哈尔滨之夏

去了一趟哈尔滨,被盛夏的颜色攫住。

白天,天色碧蓝,日光皎烈,肌肤灼痛。繁华地带,二三十年代小洋楼都刷过新漆,整齐沿街站好,背后就是毫无章法的新建筑。许多使人慌乱的形状和颜色野蛮生长,天际线高低起伏。路边停满小汽车,前挡风玻璃闪成一片,把五光十色全然记下,又悄悄告诉蓝天。

入夜,偶从商场穿过,但见女妆花团锦簇。花朵、斑点、纹样排列组合,洒在一切织物上,好不容易抓到一件素色,又被蕾丝钩花填满。上街看看,这些衣服果真都有市场。许多人满身挂彩,染了红褐色头发,架着蓝紫色墨镜,再踩一双莹莹闪闪的塑料凉鞋。店不肯落后。小街边沿路排开两行门面,招牌颜色各自灿烂。若是饭店就更努力些。所见一家烤肉铺子,木色为底,橘色霓虹灯字做招牌。嫌不够亮,在底边安上一排日光灯。门脸下方两角各

押一只红灯笼,拱卫中间led显示屏。广告白晃晃,戳人眼目。两条灯带缠过所有窗格,门在当中,挂着紫白相间的塑料珠帘。天色尚早,许多人露天就餐。暮霞彤云底下排开许多灰白色铁皮桌子。再看那座椅,是端正鲜艳的大红色——哪里来这样好的红?定睛一瞥,原是二十几只塑料大桶,倒扣在地,得此新生。

长夏入夜是个过程。天光慢慢收敛,云翳变灰,变重。天幕由蓝而青苍,直至墨色,依然通透又明晰。这样的夜晚像一张干净幕布,在它身上,诸般颜色都彰彰:中央大街上铺地的石头,早被百年间脚底磨光,路旁灯火被它融成一小团暖亮;松花江暗暗东流,老江桥挂着橘色灯彩,静静垂目;一架夜游缆车从此岸铺到太阳岛上。彩灯在车上滚动着,映照江水,点亮地上人的眼睛;许多轮滑鞋带着光圈溜过,荧光发饰在女孩头上闪烁;路灯与地灯足够照明,中年人扎着堆跳舞唱歌。

叶扬

名著与画

海斯瑞尔与《德伯家的苔丝》

哈代的长篇小说《德伯家的苔丝》于1891年首先以连载的形式在杂志上发表,内容有所删节,次年成书,因为情节挑战了当时的英国社会比较保守、陈腐的道德伦理观念,颇受批评。作为英国维多利亚朝后期最为重要的小说家,哈代在狄更斯、萨克雷、勃朗蒂三姐妹和乔治·艾略特之后,另辟蹊径,崛起成为一大家。在小说的基调风格和风格上,他跟前辈中的艾略特最为接近,不过建筑师出身的哈代,其作品在谋篇布局上更见匠心经营。《苔丝》跟《还乡》一样,人物都出身乡间或牧场,但是其爱恨情仇的故事,却具有古希腊悲剧的格局和气势。这部小说里一些次要的乡间人物,例如与苔丝在田间或牧场一同劳作的女伴,往往令人想起希腊悲剧里的左右移动中讴歌的合唱队。小说的女主角,最后因杀人被处以极刑,可是作者在小说的副标题里,明确指出她是“被忠实呈现的一位纯洁的女性”。至于两位男主角,死于苔丝刀下的亚力克,一度遗弃苔丝,最后又回到她身边的安吉尔,跟苔丝一样,虽然性格上都有弱点,但都非邪恶之人。《还乡》将作为背景的爱敦荒原,几乎写成了小说里一个潜在的人物。《苔丝》在对于人物活动和自然背景的描述上,亦细致入微,这水乳交融之致,真是巨匠手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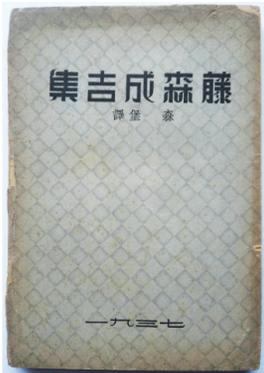
这部小说日后多次被搬上舞台和大小银幕。其中最不可错过的,莫过于1979年出品,由法国犹太裔导演罗曼·波兰斯基执棒、娜塔莎·金斯基主演的彩色巨片。波兰斯基亲自参加了电影文学剧本的写作。在此年的第5届法国恺撒奖中,此片获得最佳影片和最佳导演;在1981年举行的第53届奥斯卡奖中,此片获得包括最佳影片在内的六项提名,最后获得最佳摄影、最佳艺术指导和最佳服装设计三项大奖,可谓实至名归。制作此片的十年之前,波兰斯基怀孕在身的第二任妻子、著名演员莎朗·泰特,在家中被邪恶的曼森家族残酷杀害,未能与丈夫同享天伦而幸免于难,始终因未能与妻儿同患难而感到愧疚,难以释怀。泰特生前曾向丈夫推荐她所钟爱的《苔丝》这部小说,所以执导这部影片,也是波兰斯基倾注全副心力的“还愿”之作。

这幅题为《德伯家的苔丝或私奔》的油画,是英国画家海斯瑞尔(William Hatherell, 1855-1928)的作品。他廿二岁入伦敦皇家艺术学院习艺三年,学成后其画作常在母校以及皇家水彩学会展出,作品多以圣经、莎士比亚剧作以及亚瑟王传奇中的人物作为题材。哈代的最后一部长篇小说《无名的功德》在杂志连载出版时,他曾为之创作了十二幅插图。除了受著名出版商卡塞尔的聘约,为了创作1979年出品,由法国犹太裔导演罗曼·波兰斯基执棒、娜塔莎·金斯基主演的彩色巨片,波兰斯基亲自参加了电影文学剧本的写作。在此年的第5届法国恺撒奖中,此片获得最佳影片和最佳导演;在1981年举行的第53届奥斯卡奖中,此

陈子善

不日记

《藤森成吉集》与黄裳



记》中曾予以揭露。黄裳熟读鲁迅的书,想必对鲁迅《后记》中所说有所印象,所以一眼就看出这册“一九三七”印的《藤森成吉集》是“翻板书”(他像周氏兄弟一样,把后来通行的“版”字写作古称“板”),可惜他当时所购另十种“翻板书”已不知是什么书。1957年5月,已是山雨欲来风满楼,黄裳本人不久就大难临头,但他还有兴致与夫人在淮海路散步,并购“翻板书”,从中或可窥见他当时的心境一二。

黄裳被公认为古籍尤其是明清版本的大藏家,但他的藏书最初是从收藏新文学版本起步的。他在《关于书话》中说得很清楚:回忆我的开始买旧书,是从新文学书的原刊初版本开始的。“八一三”战起,在我家的附近就是徐家汇的旧街,土山湾封锁线近处有一家旧纸铺,每天都从那里流入的大量旧书中筛选出可观的“废纸”,转手进入还魂纸厂。每天课余我总要到那里看看,用戈戈的点心钱选买零星小册,乐此不疲。鲁迅、周作人、郁达夫……的著作,都得到初版本毛边的印本。最不能忘的是竟能收得全套的《小说月报》(沈雁冰接编以后),实在是难得的机遇。可惜这些辛苦聚集的书后来都失去了。

不过,也不尽然,黄裳还是保存了一些当年的旧藏。手头正好有一册他80年代所赠知堂老人“苦雨斋小书之五”《过去的生命》,1933年11月北新书局三版本,前环衬有他的钢笔题字:“鼎昌 一九四二年五月卅日”。容鼎昌是黄裳的原名。《过去的生命》是本新诗集,每首诗题独占一页,版式颇为别致。

可能正是因为有此前缘,所以黄裳当时见到《藤森成吉集》,尽管是“翻板书”,版本价值已不值一提,仍然购下。他早年写过仿唐撰《书话》的《拟书话》,评述冰心题赠吴文藻的《先知》、江绍原题赠蒋梦麟的《佛家哲学通论》和鲁迅捐刊的《百喻经》,晚年一时兴起,又续写《拟书话》,介绍鲁迅的《唐宋传奇集》《小约翰》、周作人《玉虫缘》、郁达夫《忏余集》和郑振铎《西行书简》,除了《玉虫缘》是再版本,其他都是初版本,均十分难得。他撰文讨论过善本、稿本、题跋、校对、影印本、全集等,却没有据《藤森成吉集》等书再谈谈现代的“翻板书”,这不能不说是憾事。

此乃翻板书,而纸版实为现代丛书旧型。一九五七年五月十一日下午,偕小燕游淮海路上,在海南书店得此种书十一册并记。黄裳

出版《藤森成吉集》的现代书局到了1935年底,因经营不善,老板之一张静庐退出而宣告破产,一部分纸型转归其他各种出版社,“张鑫山”所印《藤森成吉集》当为其中之一。在此之前,初版《藤森成吉集》已于1934年3月被列入“百四十九部”左翼文艺书籍中,由国民党“中央党部”严令“禁毁”,鲁迅在《且介亭杂文二集·后

迈克

半上流

慢船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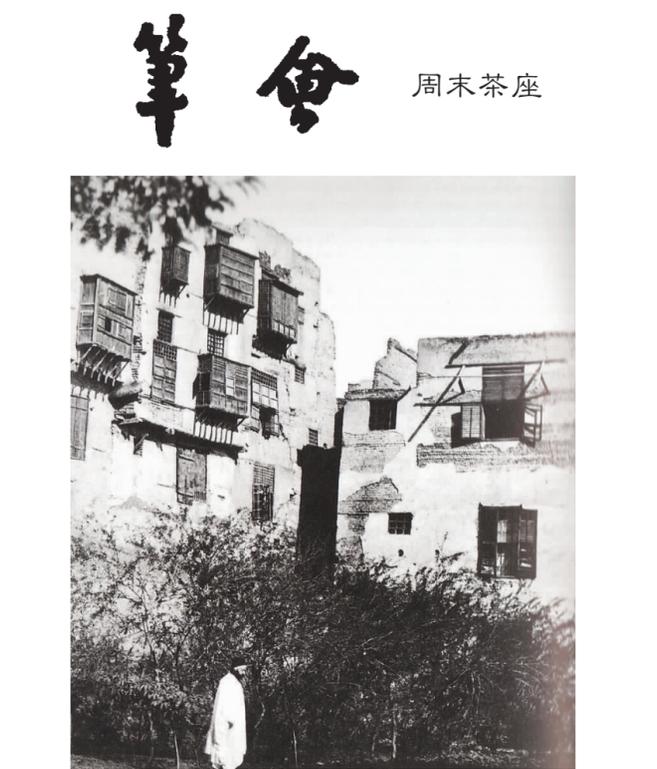
多少年前的事了。在国泰还是国宾戏院看《三月情花开》(The Sterile Cuckoo),不识愁滋味的小青年一女主角丽莎明妮莉莉为天,散场后顶着热辣辣的太阳急步跑去韦乐唱碟店,电影原声带找不到,找到一张收录了主题曲的个人专辑。叫《星期六早晨到来》,迄今仍能勉强一字不漏背诵,喟叹废青不务正业的长辈,训导时爱说“读书有这么用心,早就中了状元”,真是一针见血。

封面底色蓝得像深夜的天空,没有星没有月亮,歌手轮廓分明的脸经过技术加工,与传统美背道而驰的五官殷勤示范何谓气质,仿佛向同道人宣告,信心就是幸福光芒的来源。唱片另有一首《开往中国的慢船上》,当时不知道是经典旧歌新唱,也不知道歌名原意指暗喻一步一步输得干干净净,一厢情愿陶醉于浪漫的甲板调情,懵然漂向白茫茫的彼岸。

读《八十日再次环游世界》,随着诗人从新加坡悠悠穿越南中国海,早已忘记的旋律又再响起,明妮莉莉点

青涩的演绎肯定不入爵士专家法耳,但那种煞有介事的矫情正合青春口味。Cocoteau从轮船甲板第一眼目睹的香港,和张爱玲简直心有灵犀一点通:“香港在毫无准备下跃进眼帘。我们看见的,首先只有一团奇异地由山脚铺到山顶的火焰,似乎各各标志着一些重要讯息。世界上没有任何海岸线,可堪比美那闪烁耀眼星宿的气色山丘,没有夜可以像中国之夜一般降临,缀满影子、朦胧的流光和黯淡的阴影。”

《倾城之恋》乘船南下的女主角,印象几乎一摸一样:“那是个火辣辣的下午,望过去最触目的便是码头上围列着的巨型广告牌,红的,橘红的,粉红的,倒映在绿油油的海水里,一条一条,一抹一抹刺激性的犯冲的色素,窜上落下,在水底下厮杀得异常热闹。”东方之珠的神秘诱惑,恐怕只有异乡人能够彻底感受,难怪不怕得罪人的Cocoteau如此断言:“见识过香港之后回望仰光和新加坡,它们不折不扣是稍大的乡村,或者过誉的东方杂货摊。”



顾铮

非专业眼光

杜康拍摄的福楼拜

在摄影术发明后,不会操控照相机的旅行家,可能就算不上是真正意义上的旅行家了。法国旅行家、作家马克西姆·杜康(1822-1894),在1849年与作家古斯塔夫·福楼拜结伴同行赴“东方”考察之前,特地到摄影家古斯塔夫·勒卡雷学习了摄影技术。这次旅行历时近两年,所经之处包括了埃及、土耳其、巴勒斯坦与叙利亚等国。这趟后来与福楼拜闹得不欢而散的东方之旅,让平庸作家杜康博得大名。这可能要归功于他在1852年出版的一本收入了125张他拍摄的东方照片(主要拍摄于埃及)的摄影集。这部摄影集虽然只印了200部,却广受欢迎,顷刻售罄。

这里介绍一张杜康拍摄于1850年的福楼拜照片。照片里,福楼拜身穿阿拉伯衣袍,低首徜徉于一座埃及的花园里。杜康将福楼拜置于别具一种异国情调的园林中,让他的身影与破败的建筑和繁密的植物形成强烈对比,以此塑造出一个令人耳目一新的作家形象。

王培军

随手札

钱基博谕儿书

钱基博《谕儿书札两通》:“现在外间物论,谓汝文章胜我,学问过我;我固心喜!然不如人称赞笃实过我,力行过我,我心尤慰!清议难尚,何如至德可师!淡泊明志,宁静致远,我望汝为诸葛亮、陶渊明,不喜汝为胡适之、徐志摩。”(《光复半月刊》第四期)

按,此札因钱书之故,已广为人知,但札中“望汝为诸葛亮、陶渊明,不喜汝为胡适之、徐志摩”云云,语实有所本。《后汉书·马援传》载援诫兄子书云:“龙伯高敦厚质,口无择言,谦约节俭,廉公有威,吾爱之重之,愿汝曹效之。杜季良豪侠好义,忧人之忧,乐人之乐,清季无所失,父丧致客,数郡毕至,吾爱之重之,不喜汝效也。”

又三国时的王昶诫子侄,亦模仿马书,《三国志·魏书·王昶传》载其书云:“颍川郭伯益,好尚通达,敏而有知。其为人弘旷不足,轻贵有馀;得其人重之如山,不得其人忽之如草。吾以所知亲之昵之,不愿儿子为之。北海徐伟长,治名高,不求苟得,澹然自守,惟道是务。其有所是非,则托古人以见其意,当时无所褒贬。吾敬之重之,愿儿子师之。东平刘公幹,博学有高才,诚守有大意,然性行不均,少所拘忌,得失足以相补。吾爱之不笃,不愿儿子慕之。乐安任昭先,淳粹履道,内敏外恕,推逊恭让,处不避污,怯而义勇,在朝忘身。吾友之善之,愿儿子遵之。”

子泉先生谕儿时,意中必有此二书在。王书所云郭伯益名奕,为郭嘉之子,郭嘉以“不治行检”,尝为陈群所劾,则其子为人,也就可想而知。任昭先名曜,据云是神童,著书三十八篇。徐伟长(幹)、刘公幹(楨)并为“建安七子”,是大有名的人,徐幹著有《中论》,曹丕《又与吴质书》称他“独怀文抱质,恬淡寡欲,有箕山之志,可谓彬彬君子”;刘楨则因为放诞,视了那形骸夫人,差点儿被曹操杀了。据此,则王昶之所言,似乎是有道理的。只是王昶所诫子侄,如王沈出卖高贵乡公,为史家所鄙,王浑为无功而辄王潜(二人传均见《晋书》),也说不上有道君子;则王昶之所诫,看起来固然不错,却也没生什么效。

马援所说的龙伯高名述,本是山都长,因为马书那样赞他,当时便被擢为零陵太守;杜季良名保,为越骑司马,则以太书之微词,而被免了官。所以注《三国志》的裴松之持议云:“援称龙伯高之美,言杜季良之恶,致使事彻时,季良以败。言之伤人,孰大于此?与其所诫,自相违伐。”我认为这是中肯的。从来以道德相标榜的,每易陷人悖论,这是因为,德在行不在言,“天何言哉?四时行焉,五谷生焉”,一言之外,其内自有不足了。所以以裴氏之语,质之子泉先生之前,就算此老长于驳辩,“笔端有口”,料想亦必为之语塞的。